

# 中国人,可以不吃野味吗? ◆ 沈嘉禄



上海作家、美食家沈嘉禄所著《上海吃货》是文汇出版社新近出版的“海派文化典藏”丛书中的一本,作者通过对近现代上海饮食文化现象的梳理,揭示饮食风俗、饮食习惯、家庭及公共饮食方式、饮食业的发展等因素对上海市民精神与物质生活的双重影响。同时通过一系列吃货的故事反映上海市民在物质短缺时代追求生活品质的智慧,在当下物质极大丰富后对饮食生活的多元追求。本版摘录其中两篇,分今、明两天刊登。

早期,中国人进入新石器时期,我们的祖先已经驯化了猪、狗、牛、羊、马、鸡等。但中国人的食单上还包括:红面猴、猿、虎、貉、水獭、灵猫、花面狸、豪猪、乌鸫、鹤、野鸭、雁、鸦、扬子鳄、乌龟、中华鳖、无齿蚌等。

铜烹时期(夏、商、周、春秋战国),此时中国人的炊具已经出现了铜、陶炊具和玉、漆、象牙等餐具,酱、醢、飴、蜂蜜、梅子酱、酒、动物脂肪油及多种辛香料开始大量使用。据《周礼·天官》记载,此时中国人的调味有“六畜”、“六兽”和“六禽”,它们是麋、鹿、熊、野猪、兔、豺、雁、鹑、雉、鸡、鸽、天鹅、龟等。

铁烹时期(公元前221年至明清)与中国整个封建史重合,此时中国人的饮食文化已经非常发达,张骞通西域后,食物来源进一步扩大,但野味还是中国人的喜爱,大象、骆驼、犀牛等大型动物也时常猎杀,尤其是有清一代,游牧民族出身的满族官员对野味情有独钟。“水陆八珍”中就有鹿筋、蛤士蟆、熊掌、鹿尾、象鼻(一说犴鼻)、驼峰、豹胎、狮乳、猴头等等。在上中下八珍中,也包括猩猩、驼峰、猴头、熊掌、鳝脯、鹿筋、黄唇胶、豹胎以及果子狸。

**在发达的中国饮食谱系中,对野味的烹饪和食用,占了相当重要的位置**

从理论上说,我们中国人在成

功地驯化了一部分动物作为蛋白质和脂肪的主要来源后,似乎没有必要再大规模地猎杀野生动物了。然而事实却不是这样,在发达的中国饮食谱系中,对野味的烹饪和食用,占了相当重要的位置。特别是在一些重要的场合,比如宫廷举办的节庆活动中,野味甚至成了一种皇家规格及恩宠臣子的特别关切。官宦人家也是如此排场,读过《红楼梦》的人一定会对小说中描写的一边吃野味一边吟诗作画的场景有深刻的印象。

今天,人们对动物的态度已经从强权支配转化为帮助、关怀,与动物友好相处、共同繁荣,竭尽全力拯救濒危动物,将动物视作我们共同的朋友,这种人道主义精神泛及动物的做法,已得到世界上众多国家的认同。

但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中国人还在以饮食为消费终端方向大量养殖野生动物,供食客大快朵颐。正由于野生动物养殖已经形成很大一块产业,致使国家林业部在2003年非典风波过后,再次明令规定果子狸是可以养和吃的。同时明确的还有貉、银狐、北极狐、水貂、野猪、梅花鹿等53种野生动物。

数年前的春节,我国某民间组织曾发起一项调查,了解北京、南京、云南等地餐馆的食物组成,结果令人震惊:在接受调查的414家餐馆中,有92%的餐馆经营一种以上

的1类野生动物制成的菜肴。在809张餐桌上,至少消费一种野生动物的餐桌占了71.1%。

广东人是喜食野味的群体,在他们常食的野味中,除了果子狸,还有夜游(一种白鹭)、猫头鹰、蛇、穿山甲、野猪、黄鼬、田鼠、巨蜥、禾花雀、鳄鱼、梅花鹿、巴西龟等。

广帮饭店进入上海是比较早的。广帮饭店的美食不仅满足了上海的广东籍人士的“莼鲈之思”,还对上海的土著起到了引导作用。二十年前食客争食大王蛇的情景记忆犹新,此风就是从广东席刮过来的。

上海人爱吃的野味中还有“熏拉丝”。这是用蟾蜍(癞蛤蟆)添加多种香料红烧后略经熏干的小零食,在上海郊区成为一种风物,有时也渗透到市区的酒店或菜场。蟾蜍是农田里的捕虫高手,捕食蟾蜍不利于农作物生长和环保。

中国营养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营养学会理事长、中山医科大学教授苏宜香曾说过:“人类进食的目的包括营养、享受和健康,从这一点出发,食物的安全是首先要考虑的因素。”她还认为,出于猎奇和其它因素却吃野味,所冒的风险将是人自身的健康。

的确,人类的文明包括饮食文明,而狩猎野生动物则是人们在原始社会中一种无奈的选择,因此崇

尚野味并不利于文明进步。从饮食文明来说,人类不应当倒退到狩猎野生动物的时代。吃野味是中国饮食文化的消极因素,野味菜谱即使琳琅满目,也一点不值得自豪。

从健康角度考虑,我们还必须正视两点:

其一,在以前纯天然的环境中,野生动物一般不会感染病毒,人工养殖后,就可能受到环境或饲料等各方面的污染而致病,再传给人类,形成病毒传播链。比如田鼠,它吃的是谷物,但田间除虫用了农药后,它就很少了。有些不法老板就用家鼠代替,而家鼠身上往往寄生许多细菌病毒,形成危险的病原体。

其二,在众多野味中,蛇被人吃得最多。其实蛇的患病率很高,诸如癌症、肝炎等,有的蛇皮肉之间寄生虫成群,而且不易煮熟,食后很容易寄生在人体内,导致奇疾怪病。灵长类动物、兔形目动物、有蹄类动物、鸟类等多种野生动物与人的共患性疾病有100多种,如炭疽、B病毒、狂犬病、结核、鼠疫、甲肝等。现在饭店经营的野生动物大都没有经过卫生检验检疫就端上餐桌,食客们在大饱口福时,很可能被感染上类似疾病。

所以,为了人类自身的健康,我们也应该自觉禁止食用野生动物。

在科技昌明的现代社会,人的饮食状态基本上表明了人的文明程度,特别是对野生动物的态度,更可看出他对文明涵义的理解。正如圣雄甘地所说:如何对待动物,能够反映一个民族的道德水平。

摘自《上海吃货》沈嘉禄 著 文汇出版社2014年5月出版

## 罗斯福和他的特使们

[美] 迈克尔·富利洛夫

### 25.多诺万走上舞台

历史学家J·加里·克利福德和塞缪尔·R·斯宾塞注意到,在总统呈给国会要求扩充军力的国防报告中,他并没有提到一个很重要的事实:那就是需要大量的受过训练的人来驾驶坦克,飞机和扛起步枪。这支部队几乎不可避免地需要一个强制性军事训练和服役的体制。但是,富兰克林·罗斯福在美国历史上首次提出和平时期的征兵法犹豫不决,除非他清楚会在国会通过。相反,一群纽约银行家、律师和参加过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军官主动参与进来,为“义务兵役制”寻求基础,其将登记注册及招募数百万的美国年轻人。1940年5-6月,罗斯福更专注于其政策的第二个重点,也是更有争议的部分:向盟国提供援助。他目前正在处理来自巴黎和伦敦越来越迫切的武器援助请求,这些设备能够用以应对正在逼近的德军。总统运用各种计谋避开了立法限制,下令运送了大量美国军用物资,包括二十五万支步枪(后来武装了英国国土防卫军),一亿三千万发子弹(美国部队四分之一库存),八万挺机枪,九百门大炮和一百四十架轰炸机。对于那些支持加强而非摧毁美国国防的议员来说,这样规模的军用物资转移是很不受欢迎的。即便是在美国陆军部,这也是富有争议的。提拟见肘的美国陆军部理所当然地担心自己的资源被分割出去。富兰克林·罗斯福的决策显示出了极大的政治勇气。一些白宫同僚认为这“代表了罗斯福的自杀行为,也还可能代表了整个美国的自杀行为”。

法国沦陷时,公众开始赞成总统关于援助英国的政策,但是三分之二的美国人仍然对英国的最终胜利持怀疑态度。很多美国人担心英国很快就会退缩到绥靖政策并谋求和解。富兰克林·罗斯福无法消除这种担忧,特别是当其亲信也持有这种担忧,且得到来自战地的报道佐证。据州政府官方报道,尤其是乔·肯尼迪从伦敦发回的电报,按照一位国务院官员的话说:“带有很强的悲观情绪……肯尼迪给人的印象是英国已经走到了尽头,并说如果我们



美国人要参战,我们会独自背上整个包袱。”

在这似乎寻常的危急时刻,威廉·J·比尔·多诺万走上舞台。多诺万是爱尔兰裔美国战斗英雄。他曾立志在纽约政府谋一职位,但如今忙于其律师业务并偶尔客串一阵外交官。他本可以成为美国的战时情报机构首脑,但在1940年,他还游离于国家政治的边缘。二战中曾在多诺万手下工作的亚瑟·施莱辛格把他描述为“一位了不起的人,一个魅力、胆识、想象力、乐观情绪以及活力的成功组合……一位不循常理的管理者和果敢的决策者,行动迅速、出谋划策、抢占先机且乐此不疲”。换句话说,他和富兰克林·罗斯福有很多共同个性特质。但除此以外,多诺万和总统就大相径庭:他是天主教徒,共和党成员,出生在布法罗的工人阶级家庭,而不是哈得逊河谷中的上流社会家庭。

多诺万是爱尔兰移民的第三代。祖父于19世纪40年代因爱尔兰土豆大饥荒从库克县移民到美国。他们最终在纽约西部兴旺的布法罗市定居。该市备受新移民青睐,因为湖边繁忙的磨坊、谷仓和仓库能提供大量的工作机会。多诺万的祖父蒂莫西是一名虔诚的天主教徒,据说也是爱尔兰争取民族独立的反英运动芬尼亚的支持者。他在轮船的谷物舱当上了斗式升降机手。在家中,他反对饮酒并推崇个人行为自律。和他重名的儿子起初是一名火车轮机工,最终成为一名重要枢纽车站的调度长。因为他遗憾自己缺乏教育,便收购了一个收藏有莎士比亚、丁丁和狄更斯作品的图书馆,并一跃成为一名共和党成员。他和他一样爱读书的爱尔兰美女安娜·利蒂希娅·伦农结为连理。

和大多数居住在布法罗市的爱尔兰人一样,多诺万家族居住在城市的第一行政区。这是一个条件艰苦的部落式社区。从加拿大吹来的寒风在横扫整个伊利湖后,猛烈地席卷了这个社区。威廉·多诺万于1883年的新年出生于这样一个地方。后来,当他确定加入罗马天主教时,他将约瑟夫作为了自己的教名。他们家有九个孩子,最终却只有五个孩子活了下来。全家住在祖父母房子的二楼,直到他们存够了钱,搬出了第一行政区。

### 26.提出在码头组建业务处

战舰试航出港之时,恰逢东南沿海狂风大作,贝锦泉沉着驾驶,圆满完成了处女航。一个月后,贝锦泉驾驶战舰抵达天津,慈禧闻之高兴异常,她召见了驾驶战舰的贝锦泉。召见那日,贝锦泉手捧一株绿色植物上殿,慈禧见此植物很是纳闷,问贝锦泉是什么植物,贝锦泉说这是家乡的万年青。

“万年青?这不是寓意清朝天下万年长青的吉语。”慈禧听后大喜,遂赐名战舰为“万年青”号。

由于从小就听到关于堂叔的故事,因此,星海立志要成为一名航海家。之后,他报考了福州船政学堂,毕业后成为一名航海技术优秀的船长。

常年在上行船,贝船长一张棱角分明的脸上脸色黧黑。

看见阿祥进来,贝船长递给他一管单筒望远镜,指着左前方说:“阿祥老板,依来看看,那边就是横沙岛。”阿祥接过望远镜,他看到了横沙岛,而且可以清楚地看到横沙岛上渔民在张网捕鱼。

阿祥把望远镜转向右前方,那是大陆方向,他看到地平线上,川沙湾隐隐约约伸向远方,消失在茫茫的暮色中。忽然,阿祥发现有艘与他们平行的轮船,船头上,一面太阳旗刺刺作响。很快地,太阳旗就跑到天一轮前面,显然,太阳旗的航速远比他们快。

“贝船长,依看,那艘东洋船咋走得那么快,跑到阿拉前头去了。”

“那有啥办法啊,他们的船航速14节,比阿拉天一轮足足快了两节,而且,阿拉是老船,就是12节也跑不到。”贝船长摊手摇头,显得十分无奈。

“假使阿拉与他们都到牛庄,要相差多少辰光?”阿祥问。“至少十多个钟头。”“啊?差这么多啊。”贝船长笑笑,不再回答。

阿祥这次随船前往牛庄塘沽烟台青岛各码头,他要做一次专门考察。前一阵子,他从贝船长那里了解到,尽管他们的运费比英法日轮船公司还便宜些,可是业务情况还是不尽如人意,更令他心痛的是,由于接不到双程业务,他们天一号经常空船返航。这一来,公司的利润受到了很大影响。所以,他要亲自

作一次考察,原因到底在啥地方。

“贝船长,现在有没有比14节更快的轮船?”阿祥问。

“有啊,最近英德新造的轮船就可以跑16节,差不多比阿拉天一轮快三分之一。”

“有这么快的船?那要多少价钱?”“具体价格我不太清楚,大概要十来万块吧。”

“这么贵啊!”阿祥大吃一惊。当初他们购买天一轮才花了一万块大洋,现在买一艘新船,居然要十来万块。

“其实,我觉得也不算贵。阿拉的天一轮才1000多吨,现在的新船排水量达到3500吨,差不多是天一轮的3倍。而且,这种船航速快耗煤少成本低,也容易接到业务,算算账,其性价比肯定不会低于天一轮。”贝船长不加思索说出了一大串数字,显然,他对新船心有所属。

这一个月,阿祥先后考察了青岛、旅顺、牛庄、天津等北方码头。阿祥回到上海后,立刻召集董事会。他谈了这次外出考察的意见,提出在各个码头组建业务处的想法。阿祥的想法得到董事们一致认定,但是讨论到在哪些码头设置业务一处时,阿惠提出了看法,他认为不必在各个码头都设立业务处。

“比如辽东半岛有两个重要码头,一个是旅顺,一个是牛庄。从规模上看,旅顺码头比牛庄码头大些,但是我以为设置牛庄业务处就可以了,现在旅顺码头是日本人 and 俄国人势力范畴,这两个国家都是海上运输强国,从那里拿业务困难实在太多,阿拉不必挤到那里去分一杯羹。但是牛庄就不同了,就目前看,牛庄外国人势力不大,阿拉有可能在那里拿到它多数业务。我特别研究了一下地理,旅顺在辽东半岛最南端,而牛庄则在辽东半岛中部,从黑吉辽三省往南方运的货物,陆运到牛庄成本要低些,如果阿拉以旅顺往南方海运的价格,来承接牛庄的业务,多数商家肯定会选择牛庄装船,那样可以减少他们的成本,而海上阿拉多运输一程,多出来的费用成本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只要阿拉轮船在牛庄接到回程业务,阿拉的利润就能有很大增加。”阿惠说到这里,看看大家,大家都点头称是。

## 宁波商人

徐志明

